**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

**公开招标公告**

编号：奔（服采）2024005号 **时间2024年 4 月12日**

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受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贺家村村民委员会的委托，对该单位**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项目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的具体内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

二、项目编号：奔（服采）2024005号

三、项目最高控制价：35万元

四、项目简要说明：

（一）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项目，详见规划任务书。

（二）合同履行期限：150日历日。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1、报名期限：2024年 4 月12日至2024年 4月16日（工作日8：30-11：30，13：30-16：00）**；(法定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2、报名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304室）。

3、报名申请表及回执下载：见常州高新区管委会（新北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告公示栏。

4、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室），招标文件（纸质材料）费：人民币200元整/标段。电子版招标文件报名截止后由代理公司统一发至投标单位邮箱。

5、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资料（复印件一套加盖公章）：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

（4）、资质要求中所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

（5）、投标报名申请表及回执单（原件）；

6、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保证金说明：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发放招标文件（获取方式：①纸质版招标文件资料现场领取;②电子版招标文件统一发送至报名邮箱地址（见报名表），请仔细核对邮箱地址，如因投标人所留信息错误导致未收到招标文件等相关招标资料，则后果自负。）领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000元整**，由投标人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下列账户，截止日前投标保证金必须到达下列账户。

户名: 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银行账号：519903236910902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4年 4 月28日

\*注意事项：

参加投标单位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方式（电汇或银行转账）和时间缴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将在到账截止后统一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评审时，评审小组将根据银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证明作为审核该投标单位是否具有投标资格的依据。

**注：投标单位需从企业基本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投标保证金相关事宜咨询方式： JSSZZTB@163.COM，唐女士。

1. 勘查现场及标前答疑会

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现场勘查回执单须经招标人盖章。（投标人如未提供现场勘查回执单原件则视为资审不通过）

现场勘查时间：2024年 4月17日15：00---16:00。

联系人：冯书记 电话：15306110661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4

年4月18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

八、公告期限：同报名时间

九、投标文件提交及开标、资格审查信息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4年 4月29日15:00 至15:3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4年 4 月29日15:30。

投标文件提交暨开标地点：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奔牛镇人民政府西302室）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神州招投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方式：JSSZZTB@163.COM

联系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号4幢814室

招标人平台：新北区奔牛镇招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9—83217918 、 0519-83212819 联系人：叶科、周科

联系地址：新北区奔牛镇迎宾路，奔牛镇人民政府西三楼302、304室

 2024年 4 月12日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附件1：

**报名申请表**

项目编号：奔（服采）2024005号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奔（服采）2024005号**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 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自行获取，本单位会及时关注，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在报名时现场填写。** |
|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  |
| --- |
| **投标报名回执单** |
| （ 投标人名称[打印] ） 已参与 奔（服采）2024005号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 投标报名。 镇招标办报名经办人（签字）：　　　　　日期：注：此单在报名时递交给镇招标办签字后，由投标单位带回，勘查现场时需提供招标人查验。 |

（回执单请另起一页填写并打印后带到报名现场）

|  |
| --- |
| **现场勘查回执单** |
| （ 投标人名称[打印] ） 已参与 奔（服采）2024005号奔牛镇贺家村和美乡村村庄规划的现场勘查。 现场勘查人（签字）：招标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注：现场勘查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授权委托人员 |

附件2：

**评标方法**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标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标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分标准：

（一）投标报价（10分）

第一步：最终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

第二步：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平均价的报价为基准报价。

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报价得分＝（基准报价/报价）×10%×100。

（二）投标人实力：15分

1.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完成农村规划编制类项目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内容应能清晰载明项目类型及签订时间）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清晰载明项目类型及签订时间的则该项不得分。

（三）项目团队实力：28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的得5分，本项最高得5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城市规划师中级工程师的得1分，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高级以上工程师的得5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人员配备表（格式自拟）、相关人员证书、职称证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2.项目组成员（18分）

 （1）投标单位提供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的，有1个得3分，最高得9分；

（2）投标单位提供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城市规划师中级职称的得2分，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最高得9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人员配备表（格式自拟）、相关人员证书、职称证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四）规划设计方案：47分

1.项目理解（10分）：对本项目背景、现状的解读与理解程度评分。解读透彻、理解充分得9-10分；解读较透彻、理解较充分得7-8分；解读与理解程度一般得5-6分；理解存在偏差的得1-4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2.规划编制研究（10分）：规划编制从方案思路、内容框架、项目重点和难点分析。方案分析完整、合理、可行，思路清晰得9-10分；方案较完整、合理，思路比较清晰得7-8分；方案仅提出初步研究方向，思路一般得5-6分；理解存在偏差的得1-4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3.重难点分析（10分）：对本规划开展的难点、重点进行分析。提出明确的针对性工作方法，同时对项目的最后实施提出实施意见分析的好得9-10分；分析较好得7-8分；分析一般得5-6分；理解存在偏差的得1-4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4.进度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10分）：投标单位根据本项目制定的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完全满足要求，可操作性强的得9-10分；基本满足要求，可操作性一般的得5-8分；不能较好满足要求，可操作性较差的得1-4分；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

5.方案PPT汇报(7分）：方案PPT汇报从全面准确，重点突出，条理清晰，富有感染力进行评审。汇报效果突出得4-7分；汇报效果较好得2-3分；汇报效果一般得1分；若未提供方案汇报或未完成则该项不得分。

注意事项：

1.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核查的，投标人应按照要求携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

3.投标单位须提供的方案汇报为不超过15分钟的PPT演示文稿。（方案汇报PPT演示文稿须彩印成册以及保存至光盘或U盘内，若未提供，则该项不得分）